

2025 年度
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
养老保险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2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省、市制定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持续抓好参保扩面和续保缴费，按时足额确保每月的养老金发放，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指导全县各乡（镇）劳动保障事务经办管理工作；积极宣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无下属单位。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全额拨款	7 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主要任务是：巩固成果，以便民利民为导向，全面提升县乡两级经办管理水平，推动我县城乡居民保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抓好参保扩面工作。

（二）加强待遇发放管理，确保按时足额发放。60 周岁以上人员待遇暂停发放人数占比不超过 1.5%。

（三）抓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做好待遇审核发放，提高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标准和适当扩大被征地农民养

老保障对象范围。

（四）加强内控风险的防控和做好中心基金的管理工作。

（五）加强业务指导与培训。

（六）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安全教育。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84.9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550.2	支出合计	19550.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9550.2	19400.2	15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9.67	159.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5.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	12.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01.65	19201.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6	4.2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		1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	9.3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	1.6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550.2	122.51	19427.6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9.67	83.63	76.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5.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	12.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01.65		19201.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6	4.2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		1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	9.3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	1.6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84.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550.2	支出合计	1955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400. 2	122. 51	19277. 6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9. 67	83. 63	76. 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05	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 41	12. 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6. 21	6. 2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19201. 65		19201. 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26	4.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 31	9. 31	
2210202	提租补贴	1. 64	1. 6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		15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		15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40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9201.65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2.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41
30101	基本工资	28.57
30102	津贴补贴	10.25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
30201	办公费	4.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9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1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1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 1955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64.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6.78 万元及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0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5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955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64.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6.78 万元及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51 万元、项目支出 19427.6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40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79.44 万元，增长 34.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6.78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9.67 万元。主要

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01.6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支出。

（六）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26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9.3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1.64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 万元，增长 130.7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2120805-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被征地农民保障金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2.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7.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1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5 年需开展业务检查和业务指导工作。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城居保 60 周岁以上养老金补助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603.84
	财政拨款：	6603.8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建立个人缴费、政府补贴相结合的城乡居民保制度，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社会救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保障我县广大城乡居民老年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6431.6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待遇人数	≥5980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发放人数覆盖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退休手续人员满意度	≥95%

城居保缴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3.05	
	财政拨款：		123.0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建立个人缴费、政府补贴相结合的城乡居民保制度，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社会救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保障我县广大城乡居民老年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23.0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9622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覆盖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率	≥95%

丧葬金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建立个人缴费、政府补贴相结合的城乡居民保制度，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社会救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保障我县广大城乡居民老年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5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丧葬金人数	≥175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基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被征地农民保障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	
	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保障征地项目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落实情况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我县项目用地正常审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5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征迁补偿问题的被征迁人数量	≥27000 人次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征地保障金发放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人员满意度	≥90%

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
财政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4】66 号）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196	
	财政拨款：		419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省级财政对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员的缴费补贴和 60 周岁以上待遇领取人员基础养老金补助及时到位、有效执行，确保城乡居民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严格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防范挪用、挤占、截留等问题发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人均缴费水平	≥240 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数	≥58000 人
		质量指标	月人均养老金发放水平	≥170 元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4】080 号）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627	
	财政拨款：		362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确保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对 60 周岁以上待遇领取人员补助及时到位，能够改善参保群众生活质量。财政补助资金严格规范管理使用，无挪用、挤占、截留等问题发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人均缴费水平	≥240 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数	≥58000 人
		质量指标	月人均养老金发放水平	≥123 元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提前下达 2025 年高龄人员过节费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补助资金（榕财社（指）【2024】99 号）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151.76	
	财政拨款：		4151.7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对 16-59 周岁参保缴费人员的缴费补贴和 60 周岁及以上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等补助及时到位、有效执行，确保城乡居民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严格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防范挪用、挤占等问题发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人均缴费水平	≥240 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数	≥58000 人
		质量指标	月人均养老金发放水平	≥270 元
		时效指标	月养老金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闽清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A4 黑白打印机 0.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没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